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陳佑倫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daphane22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995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090099592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參加本市「110年度教學卓越獎工作坊實施計畫」核  
予公（差）假登記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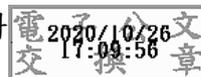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局109年10月23日桃教小字第1090097525號函諒  
達。

二、本案謹訂於109年10月27日（星期二）假中原國小辦理，參  
加者及工作人員於工作坊是日，在課務自理原則下，請貴  
校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三、隨函檢附本市110年度教學卓越獎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  
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高中科、本局國中科、本局幼教科



教務處 109/10/26 17:17



1090006708

有附件